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8樓

承辦人：翁嘉聲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6392

傳真：02-27593365

電子信箱：bx1175@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9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1430761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學年度學校環境教育實作競賽簡章1份 (38084648_1143076175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辦理「114學年度學校環境教育實作競賽」簡章1份，請踴躍報名參與，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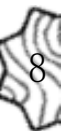
一、依教育部114年6月25日臺教資（六）字第1142701979號函辦理。

二、為落實國家環境教育綱領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環境教育議題融入之學習規劃，推展學校環境行動，並實踐淨零綠校園目標，爰辦理旨揭競賽。

三、旨揭競賽內容重點說明如下：

（一）參加對象：國小組（國小四至六年級學生）、國中組（七至九年級學生）。

（二）實作競賽型式：以環境教育項下「環境倫理、永續發展、氣候變遷、災害防救、能源資源永續利用」五大學



習主題作為規劃競賽作品主軸方向，以實踐環境行動或產出作品之型式，尋求環境問題解方並展現實務應用及推廣力。

(三) 審查方式及獎項說明：由教育部籌組審查小組進行評選分為初審及複審兩階段，各組取前3名（第一名1名、第二名2名、第三名3名），優選、佳作、教師耕耘獎數名，以及縣市團體獎3名。

(四) 特別獎說明：環境部設置「環境教育創新特別獎」國小組、國中組各取1名，「資源循環特別獎」國小組、國中組各取2名，鼓勵師生展現淨零、永續知能及創新行動，並實踐資源循環零廢棄理念。

(五) 辦理期程：初審報名收件自114年10月13日至11月13日，以書面審查方式辦理；複審預計於115年3月辦理，以現場展演方式進行。

四、報名資訊請參閱簡章說明，亦可至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平臺」（<https://www.greenschool.moe.edu.tw>）下載查詢。

五、如有相關疑問，請逕洽本案聯絡窗口：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李易儒小姐，電話：（07）3504455，電子信箱：
taiwangee@gmail.com。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除外）、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副本：

